



KARL THOMSON HOLDINGS LIMITED

高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高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政報告，連同二零零二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計數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1,939	15,941
其他經營收入		619	204
售出買賣證券所得利益		1,443	—
呆壞賬撥備		(2,056)	(2,555)
無形資產攤銷		(3)	(1,842)
折舊		(1,198)	(997)
財務費用		(14)	(70)
其他經營費用		(14,675)	(10,636)
僱員成本		(4,638)	(7,785)
確認許可權及網站和商標之使用權之減值虧損		—	(22,690)
確認使用專業技術及網上交易產品之許可權之減值虧損		—	(6,362)
除稅前溢利(虧損)	3	1,417	(36,792)
稅項	4	—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之溢利(虧損)		1,417	(36,792)
少數股東權益		(137)	17,615
期內盈利(虧損)淨額		1,280	(19,17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5	0.28港仙	(4.17)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買賣、期貨與期權買賣、互惠基金、保險掛鈎投資計劃及產品買賣、證券保證金融資及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此簡明綜合財政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內適用之披露資料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政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會計常規編製，並就重估證券投資作出修訂。

編製簡明綜合財政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政報告所採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採納此項會計實務準則對本會計期間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調整過往期間之賬目。

所得稅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主要影響遞延稅項。往年，遞延稅項乃按「損益表負債法」作部份撥備。據此方法，除一些不會於可預見將來回撥之時間差距外，由於時間差距所產生之稅項都會被確認為負債。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要求企業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即將財務報表內所有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其用作計算稅基之短期差距（除極少數例子外）確認為遞延稅項。由於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特別過渡規定，故新會計政策之變動已追溯應用。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形式呈報分類資料為業務劃分。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內，本集團終止經營網上廣告分銷平台。

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之營業額及收益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經紀業務		證券保證金融資		其他		經營分銷平台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營業額	<u>17,892</u>	<u>10,547</u>	<u>2,066</u>	<u>3,506</u>	<u>1,981</u>	<u>1,880</u>	<u>-</u>	<u>8</u>	<u>21,939</u>	<u>15,941</u>
分類溢利(虧損)	<u>3,862</u>	<u>(8,454)</u>	<u>(1,995)</u>	<u>(1,729)</u>	<u>(67)</u>	<u>(1,545)</u>	<u>-</u>	<u>(24,642)</u>	<u>1,800</u>	<u>(36,370)</u>
未劃撥開支									<u>(383)</u>	<u>(422)</u>
除稅後溢利(虧損)									<u>1,417</u>	<u>(36,792)</u>

4.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並未於財務報表之估計稅項虧損內入賬，原因為未能預計未來溢利之趨勢。

5.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止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股東應佔純利(虧損)淨值	1,280	(19,177)
	<u> </u>	<u> </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60,000	460,000
	<u> </u>	<u> </u>

由於本公司認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期間內之平均市價，因此在計算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假設該等認股權未獲行使。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表現有顯著的改善。與二零零二年同期比較，本集團的營業總額上升37.63%，至約21,93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5,941,000港元)。股東應佔純利約為1,28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約19,177,000港元虧損比較，表現雖然顯著有所改善，但仍未達致理想。

市場概覽

本財政期間的業務展望已見改善，這是由於經過美伊戰爭及非典型肺炎爆發後的困境，營商信心及投資氣氛逐步恢復過來。中央政府推出有利於香港的政策，亦為二零零三年下半年的穩健復甦鋪路。預期復甦勢頭在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仍會持續，亦預計通縮在可見將來會更顯著地有所改善。滙豐銀行近日將本地生產總值增長預測由4.2%上調至6.5%，已經指出私人消費開始回升，從而推動經濟增長及推使百業興旺。

由於在回顧期內，股市顯著轉趨活躍，主板和創業板的每日平均成交額升破99,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47%。恆生指數於回顧期內上升2,595點或約30%，至15個月以來的收市高位11,230點，升幅可觀。回顧期內，股市的總市值大增39%，至47,770億港元。不單藍籌在期內表現突出，中國股份自五月以來亦不遑多讓，而期內的中國企業所公布的業

績更引人注目。由於新上市股份(主要是尋求在香港上市的國內大型國企和優質民企)表現出色，引起首次公開招股熱潮，並很可能對本集團主要客戶來源的散戶投資者持續有吸引力。由於預期香港經濟復甦，投資者對投資前景回復信心。全球經濟復甦亦正在加快，大多數意見都認為二零零四年會是非常樂觀的一年。因此，低息環境加上美元弱勢會刺激企業盈利回升，從而反映在股價上。鑑於本港證券業競爭加劇，本集團透過向客戶提供多元化產品，改善客戶服務及科技，以一個審慎而漸進的發展策略保持競爭優勢。本集團深信，我們為長遠目標和擴大市場份額而作出的投資計劃及努力，長遠而言將會帶來佳績。

經紀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證券買賣業務、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以及包銷佣金之營業額佔總經營收入46.71%，較去年減少2.84%，至10,24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547,000港元)。鑑於為控制風險水平而實施的嚴緊控制，證券買賣業務獲得約1,724,000港元的呆壞債務回撥。在回顧期間內，雖然在非典型肺炎期間急遽整固，恒生指數在本年四月一度跌至8,332點新低，反映期內投資意欲低迷，但本集團在證券買賣、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方面尚算平穩。

證券保證金融資業務

證券保證金貸款組合所帶來的利息收入佔本集團營業額9.42%，下跌41.07%至2,06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506,000港元)，虧損為1,995,000港元，這是由於在回顧期間散戶市場仍然疲弱及低息環境一直維持所致，故本集團為證券保證金融資的呆壞賬計提撥備3,780,000港元。本集團恪守嚴緊的控制措施，在保證金融資業務方面持審慎和保守的政策，令風險承擔減至最低，同時以股東利益為先。

財務管理及顧問服務

本集團在二零零二年，透過附屬公司高信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成功打入財務管理業務。這附屬公司的經營收入為7,645,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34.85%。顯著的增幅令本集團在本年度進一步拓展業務更有信心。本集團出類拔萃且能幹的顧問，利用本集團全球網絡中各世界知名的資產管理公司，在基金分銷及保險經紀業務，積極協助客戶建立切合他們需要的投資組合，盡力配合個別客戶的需要，及為實現客戶的理財目標作準備。我們以客戶利益為先，透過積極而審慎的研究，為客戶找出最切合他們理財目標的方案。全球股票市場持續向好，為本集團帶來很大的商機，使本集團能夠透過向客戶提供多元化產品，在業內取得領導位置。

投資銀行業務

由於本集團在業內處於有利位置，加上財力雄厚，本集團透過附屬公司高信融資服務有限公司，成功進軍新業務領域。我們可提供各式各樣的財務顧問服務，及準備協助企業客戶在香港上市。本集團管理層與信譽昭著的金融機構並携手，在融資項目方面累積經驗豐富。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金

雖然在本年度首三個月期間經濟環境低迷，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仍保持穩健。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手持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為43,45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2,411,000港元）。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應付經營開支。本集團除偶然利用透支額度及抵押予銀行以取得一般銀行信用額之約7,573,000港元定期存款外，並無銀行借貸。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僱用約135名僱員（二零零二年：72名），其中90名的收入以佣金計算（二零零二年：34名）。因薪金僱員較去年減少，員工總成本減少至4,63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785,000港元），而支付予以佣金計算收入員工的佣金增加令其他經營費用上升。

前景

中央政府推出多項有利於香港經濟持續發展的政策和措施，配合中港簽訂更緊密關係安排，反映祖國以實際行動支持香港經濟。有利香港及中國大陸經濟更快接軌，增強投資信心，中國對全球經濟愈來愈舉足輕重，更突顯本港日漸吃重的角色。近日市場對多宗首次公開招股反應熱烈，反映香港確實具備很高的集資能力，有望可激勵更多內地的大型國企及優質民企爭取於港上市。

倘衡量過營商環境及內部監控情況後認為有需要，本集團將會繼續設法改善流程以提升經營效率，一方面可以為其股東和客戶帶來長遠價值，另一方面可鞏固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及強化本身獨特的競爭優勢，在經濟週期中亦能穩步發展。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購入、售出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概無購入、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守則第7段所規定之特定任期，但彼等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候告退。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守則之規定，設有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於聯交所網址公佈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規定而須載列的詳細財務資料將於聯交所網址作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藍國慶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